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竣工决算编制服务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根据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需要，需对本项目编制竣工决算文件。项目业主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项目业主 100%，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决算编制服务进行公告邀请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正常蓄水位 67.5 米，总库容 2.789 亿立方米，渠化航道里程 36km，通航标准（航道等级）为 III 级，年设计双向通过能力 1892 万吨每年，船闸尺度为 180 米×23 米×3.5 米，并预留二线船闸。安装 6 台单机容量为 22.167 兆瓦贯流灯泡式水轮发电机组，装机总容量 133 兆瓦，设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5.077 亿度。坝轴线长 1070.3 米，坝顶高程 72 米，溢流段长度 460 米，由单孔净宽度为 20m 的 23 孔泄水闸构成。项目概算费用约 45.56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28.19 亿。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包括：枢纽主体工程、库区工程、下游航道工程、辅助工程四个部分。辅助工程主要有：枢纽管理处房建、船闸管理所房建、渔业增殖站、右岸进场道路等。

2.2 服务周期

服务预计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所有审计工作结束时止。

2.3 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范围是为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提供竣工决算编制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含竣工决算（工程决算和财务决算）文件编制的全部内容；配合审计及完成审计后竣工决算文件修改工作。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应具备的

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人员资格、其他要求见附表 1 至附表 5。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联合体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应为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单位；

3.2.2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3.2.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响应。

3.3 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机构响应的，必须获得其所属法人机构的唯一授权。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否则，响应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3.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未中选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电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 9 时 30 分(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 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注册咨询电话：400-8566-100；咨询 QQ：811028657、3062197437。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参与项目的，责任自负。供应商需完整填写参与，并按采购要求上传相应资料，项目采取线上参与，线下评定的方式。

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2) 参与项目过程中如有任何平台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咨询电话：

400-8566-100;

(3) 采购文件电子版向响应单位免费提供, 不收取费用。

6.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不召开预备会。

6.2 本项目采购文件递交, 可面交或邮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9时30分, 采用邮寄方式时供应商于2023年12月7日9时30分前邮寄至采购人(为便于收件管理, 仅接收顺丰快递, 响应人应与采购人电话确认响应文件的收件情况); 采用面交方式时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于2023年12月7日9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面交采购人。递交地点为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交通科技大楼7013室, 收件人: 英女士, 联系电话: 0791-86783306。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采用邮寄方式的供应商应留有充分的时间保证响应文件能寄达至采购人, 否则采购人将予以拒收。因供应商或快递公司等其他任何原因导致响应文件未能按时寄达采购人, 或者响应文件遗失等情况, 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网站上公布。

8.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的信息更新, 以保证能及时下载本项目的澄清或修改信息。特别需要说明的是, 采购人的各项通知、文件均通过网络发布, 即默认为已送达供应商, 若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收等原因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如果决定延后响应截止时间, 应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截止时间前, 将通过《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网站通知所有供应商延后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 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响应截止时间。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地 址：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窑头镇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

邮 编：343800

联系人：白工（15995805671）

邮 箱：/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港航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交通科技大楼

邮政编码：330000

联 系 人：英女士

电 话：0791-86783306

邮 箱：jxsgzhjzx11@163.com

2023年11月29日

附表 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要求
<p>响应人以非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须满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具有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p>响应人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须满足：</p> <p>联合体牵头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p>联合体成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具有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附表 2：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p>供应商在近 5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发布采购公告前 1 日，下同），至少完成 1 个投资不少于 5 亿元的交通工程（公路或水运）工程量清单核查或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施工过程跟踪审计或竣工决算文件编制或竣工决算审计业绩。</p> <p>注：响应人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提供联合体牵头人或者联合体成员业绩均可。</p>

附表 3：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p>(1) 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响应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水运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工程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在近 3 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 1 日）无行贿犯罪记录。</p>

附表 4：资格审查条件（人员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工程负责人	1	1. 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 持有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3. 至少完成过 1 个投资不少于 5 亿元的交通工程（公路或水运）工程量清单核查或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施工过程跟踪审计或竣工决算文件编制或竣工决算审计项目负责人的业绩。
财务负责人	1	持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

附表 5：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